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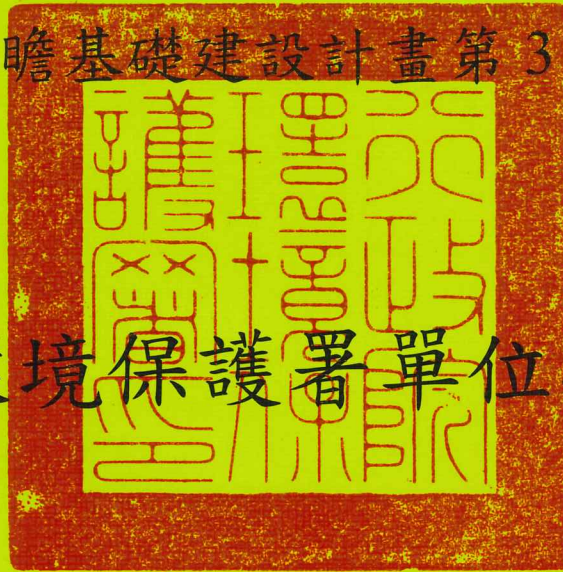
(11-1)

中華民國 110-111 年度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單位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編 印

(11-1) 中華民國 110-111 年度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單位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編 印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一、總說明

-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1
-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2
-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3

二、決算報表

(一)主要表

- 1.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6
- 2.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8
- 3.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20

(二)附屬表

- 1.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26
- 2.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28
- 3. 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30
- 4. 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32
- 5.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35
- 6. 歲出保留分析表..... 36
- 7.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54
- 8.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56
- 9.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58

三、會計報表

(一)主要表

- 1. 平衡表..... 63
- 2. 收入支出表..... 64

(二)附屬表

- 1.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65
- 2.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70

四、參考表

- 1.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73
- 2. 現金出納表..... 74
- 3.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75

總 說 明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

一、財務報告簡述

(一) 110-111年度部分，歲入歲出預算執行結果：

- 1、歲入：預算數0元，實現數250萬4,463元，主要係廠商違約罰款收入增加所致。
- 2、歲出：預算數9億2,113萬4,000元，實現數7億4,109萬385元，歲出保留數1億4,319萬5,903元，決算數8億8,428萬6,288元，占預算數96.00%，賸餘數3,684萬7,712元，占預算數4.00%，茲分析如下：

(1) 水環境建設—水與發展—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

本期預算數1億元，實現數5,471萬8,607元，歲出保留數3,430萬4,816元，決算數8,902萬3,423元，占預算數89.02%，賸餘數1,097萬6,577元，主要係委辦計畫經費結餘。歲出保留數係補助地方政府規劃設計及設置水庫污染熱區快篩與特定集水區營養鹽總量削減工程等，因合約期程跨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辦理保留3,430萬4,816元。

(2) 水環境建設—水與發展—建置水資源智慧管理及創新節水技術計畫

本期預算數5,000萬元，實現數4,233萬2,398元，歲出保留數719萬4,976元，決算數4,952萬7,374元，占預算數99.05%，賸餘數47萬2,626元，主要係委辦計畫經費結餘。歲出保留數係多功能智慧型雨水花園示範工程工作、設置雨水貯留設施、降雨及溫度量測、各用水單元計量設施與水資源綜合管控平台及揭示設備等，因合約期程跨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辦理保留719萬4,976元。

(3) 水環境建設—水與環境—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本期預算數4億元，實現數3億36萬2,309元，歲出保留數9,260萬1,331元，決算數3億9,296萬3,640元，占預算數98.24%，賸餘數703萬6,360元，主要係補助地方政府經費結餘。歲出保留數係污水截流及水質淨化等水環境改善工作、設置現地處理設施及源頭污染減量工程等，因合約期程跨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辦理保留9,260萬1,331元。

(4) 數位建設—建構開放政府及智慧城鄉服務—民生公共物聯網數據應用及產業開展計畫

本期預算數3億7,113萬4,000元，實現數3億4,367萬7,071元，歲出保留數909萬4,780元，決算數3億5,277萬1,851元，占預算數95.05%，賸餘數1,836萬2,149元，主要係委辦計畫經費結餘。歲出保留數係與地方政府合辦空氣品質感測器計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畫及水質感測器試驗應用計畫等，因合約期程跨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辦理保留909萬4,780元。

(二) 平衡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本年度資產 5,502 萬 397 元，負債 1 億 1,432 萬 9,592 元，資產負債相抵之淨資產為-5,930 萬 9,195 元，相關科目內容說明如下：

- 1、資產－預付其他政府款：5,502 萬 397 元，主要係預付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前瞻基礎建設相關計畫已撥應付（保留）補助款尚未實現之款項。
- 2、負債－應付其他政府款：1 億 1,432 萬 9,592 元，主要係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前瞻基礎建設相關計畫應付未付款項。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本特別預算執行期間為 110-111 年度，本年度首次辦理決算，故平衡表無較上年度金額變動達 5 億元或差異達 20% 以上之科目。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水環境建設—水與發展—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

(1) 本署為削減總磷污染，廣續推動設置去氮除磷合併式淨化槽與多層複合濾料水質淨化等工程，110-111年石門水庫上游集水區巴陵地區水質改善工程、鏡面水庫集水區非點源污染削減設施工程、湖山水庫集水區及入庫溪流污染削減設施工程計畫、大漢溪員樹林自然排水淨化工程（第二期）主體工程完工；金門縣山外溪流流域優化計畫工程完成發包作業，刻正施工中。另辦理工石門水庫、寶山水庫與明德水庫總磷污染總量削減調查作業。

(2) 定期辦理本島、離島水庫水質監測作業，每月監測本島21座重點水庫、每季監測包括離島地區合計30座一般水庫，掌握各水庫水質狀況及提供水資源管理單位參考，相關數據皆公開於本署全國環境水質監測資訊網及開放資料平臺，供各界查詢及應用。

2、水環境建設—水與發展—建置水資源智慧管理及創新節水技術

(1) 行政院核定「建置水資源智慧管理及創新節水技術計畫」，經本署與經濟部水利署合作爭取1億元前瞻預算經費，預計於110-114年設置約30座「多功能智慧型雨水花園」，以海綿城市理念，以地方型尺度為重點區域，推動小規模保水降溫示範設施。

(2) 推廣調適韌性設施，110-111年建置14處多功能智慧型雨水花園，以海綿校園概念，運用自然工法，調節區域微氣候，改善淹水問題，兼具生態教育功能，總改善積淹水面積4,560平方公尺，每年儲水達到10,754公噸，可調節地面降溫2度以上，並遍布於全台7縣市（桃園市、新竹市、新竹縣、臺中市、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

(3) 於111年9月28日榮獲「第30屆中華建築金石獎」優良公共建設/優良空間活化類-規劃組「金石獎」及「金石首獎」雙料獎項肯定，並於112年1月16日再獲賴副總統接見殊榮，期望藉此推廣氣候變遷調適設施，大幅提升氣候變遷調適韌性設施在建築與工程界的能見度，希望藉以推展運用及觸發創意，逐步融入全民生活環境及建築空間，提升臺灣韌性，共同對抗氣候變遷。

3、水環境建設—水與環境—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 (1) 110-111年補助地方政府21案工程或規劃設計案，持續推動污水截流及水質淨化等水環境改善工作。110-111年累計7案工程完工，預計可營造6.5公頃親水空間，每日處理污水量約7萬公噸。
 - (2) 補助地方政府執行河面垃圾清除工作，110-111年全國河面垃圾清除量近2,500公噸，補助前瞻建設水環境區域水質監測工作，監測點位共計至少349點次以上。補助地方政府透過業務支援計畫，協助辦理前瞻基礎建設案件執行及成果資訊揭露工作。
 - (3) 完成二仁溪河道廢棄物場址之環境調查及清理方案評估專案計畫之水域環境調查，藉由蒐集二仁溪近期河川環境及廢棄物調查結果並進行採樣分析，各水質樣品重金屬濃度均低於地面水體分類及水質標準內有關保護人體健康相關環境基準值。
 - (4) 本署定期監測我國54條流域，涵蓋主、支流共85條河川，合計304個河川測點，掌握河川水質現況並提供水污染防治策略參考，其監測成果公開於本署全國環境水質監測資訊網及開放資料平臺，供民眾查詢。
- 4、數位建設—建構開放政府及智慧城鄉服務—民生公共物聯網數據應用及產業開展計畫
- (1) 優化環境感測物聯網，全國空氣品質感測器布建約1萬點，空氣污染裁罰件數逾700件次，累計裁罰金額逾1億900萬元；水質感測器布建120台，水質污染裁罰計32件，裁罰金額逾3,000萬元。
 - (2) 環境感測物聯網資料中心、展示及分析平臺，優化傳輸與儲存技術，確保每日空品感測數據接收完整率達90%；空氣網整合跨部會資料、增加移動式空品感測器管理及資訊展示、城市污染地圖分析等功能、優化水質感測器展示介面與功能，以提升環境資料加值應用成效。
 - (3) 完成指標型案件異常樣態及智慧邏輯建構工作，打造「督察懶人包」，提升督察效率。提升紙本督察單轉換為電子督察單，建立「圖片分類及點選下拉」及「圖像化」之督察數位結構化的資訊；推廣新一代環保稽查數位化平板及數位治理新作法，逐一推展至全國地方環保局，營造新式數位環保督察的量能。
 - (4) 依地方政府提報需求，111年將移動式聲音照相設備分配設備予17個地方政府環保局使用，有效提升執法量能，維護環境安寧；完成非游離輻射（電磁波）設備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採購，將依各地方政府需求進行監測應用，逐步落實電磁環境的監測管理。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水環境建 設	水與發展— 加強水庫集 水區保育治 理計畫	一、提升民生用水水 庫及入庫溪流污 染熱區水質資料 庫 二、補助地方政府規 劃設計營養鹽削 減及控制設施 三、補助地方政府設 置營養鹽削減及 控制設施	定期辦理本島、離島水庫水 質監測作業，每月監測本島 21座重點水庫、每季監測包 括離島地區合計30座一般水 庫，掌握各水庫水質狀況及 提供水資源管理單位參考， 相關數據皆公開於環保署全 國環境水質監測資訊網及開 放資料平臺，供各界查詢及 應用。 辦理石門水庫、寶山水庫與 明德水庫總磷污染總量削減 調查作業。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工程完成發包作業，刻 施工中。 二、部分補助地方政府辦理 之計畫，因合約期程跨 年度或尚未完成結算驗 收作業，年度內無法完 成，需保留至下年度繼 續執行。	將督導地方政 府加速執行。
水環境建 設	水與發展一 建置水資源 智慧管理及 創新節水技 術	配合逕流分擔與出流 管制，建置多功能雨 水花園等綠色基礎設 施，推動小規模保水 降溫示範設施。	一、目標為建置14處多功能 智慧型雨水花園，其中 於110年度已完成中南部 地區（臺中市、嘉義市 、臺南市、高雄市）共6 處國中、小設置，整體 改善總面積1,969平方公 尺，集水面積可達7,196 平方公尺，每年預計可 儲水約3,858噸。目前依 據區域型氣候變遷調適 設施示範推廣計畫監測 結果，雨水花園溫度至 少可降溫2度以上。 二、111年擇定北部地區（ 桃園市、新竹縣市）共8 處場址設置，分別位於 桃園市中壢區新街國小	將督促工程執 行進度，積極 趕工進。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忠福國小及環保署環境檢驗所、新竹縣新埔鎮北平華德福實驗學校、新竹市東區一品公園、新竹市北區蟹仔埔公園、康樂公園及南寮國小，改善總面積2,591平方公尺，集水面積達9,197平方公尺，每年儲水6,896噸，持續推動小規模保水降溫示範設施，兼具節水、節能、保水、降溫、生態景觀、環境教育等多重意義。</p> <p>三、因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4期特別預算調整，經濟部水利署於111年6月28日召開會議作成結論，112年預算分配未包括「建置水資源智慧管理及創新節水技術計畫」之「雨水貯留系統建設計畫」，爰地方政府所送112年度「多功能智慧型雨水花園示範設施」補助計畫申請案暫緩推動</p>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 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 措施
			執行。	
水環境建 設	水與環境— 全國水環境 改善計畫	一、辦理水體污染削減及水質改善之調查、分析及技術發展	一、針對目標改善河段或水體，完成水質水量補充調查213處次，重金屬104項次，據以提出水質改善策略。 二、辦理55場次現地設施操作維護督導作業，並提出相關成果報告及改善建議。 三、辦理30場次水環境計畫工程督導作業，提供常見缺失與注意事項，以提升水質改善設施施工品質與期程管控 四、藉由蒐集二仁溪近期河川環境及廢棄物調查結果並進行採樣分析，各水質樣品重金屬濃度均低於地面水體分類及水質標準中內有關保護人體健康相關環境基準值。 五、定期監測我國54條流域，涵蓋主、支流共85條河川，合計304個河川測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二、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河川水體水質調查改善與自然水質淨化處理之規劃及河川環境教育宣傳推廣</p>	<p>一、補助地方政府水質監測計畫，建立完整水質背景資料，作為研擬後續河川污染整治措施參考，監測點位共計349點次以上。</p> <p>二、執行全國水環境清淨河面計畫河面垃圾清除工作，清除方式包含人工撈除、攔除網、垃圾清除船等，110年至111年全國河面垃圾清除量約2,500公噸。</p> <p>三、補助地方政府執行機關聘僱人力協助辦理前瞻基礎建設案件規劃設計、工程發包及成果資訊揭露工作，提升前瞻基礎建設第3期預算執行成效。</p>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三、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河川流域污染整治、自然水質淨化設施及其他現地處理設施設置、水體水質污染整治及源頭污染減量工程	一、110年至111年補助地方政府21案工程或規劃設計案，持續推動污水截流及水質淨化等水環境改善工作，累計7案工程完工，預計可營造6.5公頃親水空間，每日處理污水量約7萬公噸，提升營造水環境亮點效益。 二、部分補助地方政府辦理之計畫，因合約期程跨年度或尚未完成結算驗收作業，年度內無法完成，需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將督導地方政府加速執行。
數位建設	建構開放政府及智慧城市服務—民生公共物聯網數據應用及產業開展計畫	智聯網-跨世代環境治理計畫	一、優化環境感測物聯網，全國空氣品質感測器布建約1萬點，空氣污染裁罰件數逾700件次，累計裁罰金額逾1億900萬元；水質感測器布建120台，水質污染裁罰計32件，裁罰金額逾3,000萬元。 二、環境感測物聯網資料中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心、展示及分析平臺：</p> <p>(一) 完備多元環境資料集，優化傳輸與儲存技術，資料即時收納3分鐘內即時轉拋、下載速度提升5倍、節省90%儲存空間。服務與資料品質監控，確保每日空品感測數據接收完整率達90%，系統穩定可用率超過90%。</p> <p>(二) 空氣網整合跨部會資料，包含校園感測器、火災資訊及國道影像等，增加移動式空品感測器管理及資訊展示、城市污染地圖分析等功能，優化水質感測器展示介面與功能，以提升環境資料加值應用成效。</p>	
			三、部分與地方政府合辦之	將督導地方政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污染稽查智慧執法應用與數位科技執法	計畫，因未能於年度結束前辦理結案核銷，需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一、已完成指標型案件異常樣態及智慧邏輯建構工作，「以電腦協助人腦」解構督察人員經驗，獨創將抽象的人員經驗邏輯，打造「督察懶人包」，建立33組勾稽邏輯與因子。 二、提升紙本督察單轉換為電子督察單，建立「圖片分類及點選下拉」及「圖像化」之督察數位結構化的資訊，輔助督察同仁智慧化執法工作；110年至111年共計完成打擊污染熱區累計查察162件，遏止污染情事。 三、數位稽查111年已成功推廣3個縣市。未來逐一推展至全國地方環保局，營造新式數位環保	府加速執行。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建置寧靜區聲音辨識及電磁波監測設施、智慧環境感測數據分析平台。	督察的量能 一、完成非游離輻射（電磁波）設備採購，包含7套長期監測儀器與15套手持量測設備採購，將依各地方政府需求進行監測應用，逐步落實電磁環境的監測管理。 二、依地方政府提報需求，於111年將移動式聲音照相設備共計22套，分配設備予17個地方政府環保局使用，自111年1月起至11月底止處罰案件數2,439件，罰鍰總額為439萬200元，較110年1,099件及罰鍰總額197萬8,200元明顯增加，有效提升執法量能，維護環境安寧。	

22 22 22 2

決算報表

主 要 表

22 22 22 2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
 行政院環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110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
	186			0460010000-6 環境保護署	0	0	0
		02		0460010300-0 賠償收入	0	0	0
			01	046001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07				1200000000-8 其他收入	0	0	0
	199			1260010000-1 環境保護署	0	0	0
		01		1260010200-0 雜項收入	0	0	0
			02	1260010210-4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經常門小計	0	0	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0	0	0

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境保護署
 別決算表
 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1,724,686	0	0	1,724,686	1,724,686	
1,724,686	0	0	1,724,686	1,724,686	
1,724,686	0	0	1,724,686	1,724,686	
1,724,686	0	0	1,724,686	1,724,686	
779,777	0	0	779,777	779,777	
779,777	0	0	779,777	779,777	
779,777	0	0	779,777	779,777	
779,777	0	0	779,777	779,777	
2,504,463	0	0	2,504,463	2,504,463	
0	0	0	0	0	
2,504,463	0	0	2,504,463	2,504,463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
行政院環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110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4				7100000000-0 環境保護支出	921,134,000	0	0	0
		01		7160012000-5 水環境建設	550,000,000	0	0	0
			01	7160012010-9 水與發展	150,000,000	0	0	0
				2000 業務費	28,600,000	0	0	0
				3000 設備及投資	41,000,000	0	0	0
				4000 獎補助費	80,400,000	0	0	0
			02	7160012020-2 水與環境	400,000,000	0	0	0
				2000 業務費	57,400,000	0	0	0
				4000 獎補助費	342,600,000	0	0	0
		02		7160014000-6 數位建設	371,134,000	0	0	0
			01	7160014010-0 建構開放政府及智慧城市 鄉服務	371,134,000	0	0	0
				2000 業務費	319,766,000	0	0	0
				3000 設備及投資	51,368,000	0	0	0
				合計	921,134,000	0	0	0
						0	0	0

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境保護署
 別決算表
 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921,134,000	741,090,385	28,866,311	-36,847,712	96.00
	114,329,592	884,286,288		
550,000,000	397,413,314	19,771,531	-18,485,563	96.64
	114,329,592	531,514,437		
150,000,000	97,051,005	8,179,976	-11,449,203	92.37
	33,319,816	138,550,797		
27,688,724	27,273,454	0	-415,270	98.50
	0	27,273,454		
41,911,276	34,658,944	7,194,976	-57,356	99.86
	0	41,853,920		
80,400,000	35,118,607	985,000	-10,976,577	86.35
	33,319,816	69,423,423		
400,000,000	300,362,309	11,591,555	-7,036,360	98.24
	81,009,776	392,963,640		
68,400,000	56,796,533	11,591,555	-11,912	99.98
	0	68,388,088		
331,600,000	243,565,776	0	-7,024,448	97.88
	81,009,776	324,575,552		
371,134,000	343,677,071	9,094,780	-18,362,149	95.05
	0	352,771,851		
371,134,000	343,677,071	9,094,780	-18,362,149	95.05
	0	352,771,851		
309,816,144	285,012,708	7,414,780	-17,388,656	94.39
	0	292,427,488		
61,317,856	58,664,363	1,680,000	-973,493	98.41
	0	60,344,363		
921,134,000	741,090,385	28,866,311	-36,847,712	96.00
	114,329,592	884,286,288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
行政院環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110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11				0060000000-8 環境保護署主管				
	01			0060010000-4 環境保護署	921,134,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589,766,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331,368,000	0	0	0
						0	-10,861,132	-10,861,132
						0	10,861,132	10,861,132
	01			7160012000-5 水環境建設	550,000,000	0	0	0
						0	0	0
			01	7160012010-9 水與發展	39,000,000	0	0	0
						0	-911,276	-911,276
				20 業務費	28,600,000	0	0	0
						0	-911,276	-911,276
				40 獎補助費	10,400,000	0	0	0
						0	0	0
			01	7160012010-9* 水與發展	111,000,000	0	0	0
						0	911,276	911,276
				30 設備及投資	41,000,000	0	0	0
						0	911,276	911,276
				40 獎補助費	70,000,000	0	0	0
						0	0	0
			02	7160012020-2 水與環境	231,000,000	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57,400,000	0	0	0
						0	11,000,000	11,000,000
				40 獎補助費	173,600,000	0	0	0
						0	-11,000,000	-11,000,000
			02	7160012020-2* 水與環境	169,000,000	0	0	0
						0	0	0

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境保護署

別決算表

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921,134,000	741,090,385	28,866,311	-36,847,712	96.00
	114,329,592	884,286,288		
578,904,868	531,156,259	19,006,335	-23,943,995	95.86
	4,798,279	554,960,873		
342,229,132	209,934,126	9,859,976	-12,903,717	96.23
	109,531,313	329,325,415		
550,000,000	397,413,314	19,771,531	-18,485,563	96.64
	114,329,592	531,514,437		
38,088,724	37,485,503	0	-603,221	98.42
	0	37,485,503		
27,688,724	27,273,454	0	-415,270	98.50
	0	27,273,454		
10,400,000	10,212,049	0	-187,951	98.19
	0	10,212,049		
111,911,276	59,565,502	8,179,976	-10,845,982	90.31
	33,319,816	101,065,294		
41,911,276	34,658,944	7,194,976	-57,356	99.86
	0	41,853,920		
70,000,000	24,906,558	985,000	-10,788,626	84.59
	33,319,816	59,211,374		
231,000,000	208,658,048	11,591,555	-5,952,118	97.42
	4,798,279	225,047,882		
68,400,000	56,796,533	11,591,555	-11,912	99.98
	0	68,388,088		
162,600,000	151,861,515	0	-5,940,206	96.35
	4,798,279	156,659,794		
169,000,000	91,704,261	0	-1,084,242	99.36
	76,211,497	167,915,758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
行政院環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110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40 獎補助費	169,000,000	0	0	0
		02		7160014000-6 數位建設	371,134,000	0	0	0
			01	7160014010-0 建構開放政府及智慧城市 鄉服務	319,766,000	0	0	0
				20 業務費	319,766,000	0	-9,949,856	-9,949,856
			01	7160014010-0* 建構開放政府及智慧城市 鄉服務	51,368,000	0	0	0
				30 設備及投資	51,368,000	0	9,949,856	9,949,856
				合計	921,134,000	0	9,949,856	9,949,856
						0	0	0
						0	0	0

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境保護署

別決算表

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69,000,000	91,704,261	0	-1,084,242	99.36
	76,211,497	167,915,758		
371,134,000	343,677,071	9,094,780	-18,362,149	95.05
	0	352,771,851		
309,816,144	285,012,708	7,414,780	-17,388,656	94.39
	0	292,427,488		
309,816,144	285,012,708	7,414,780	-17,388,656	94.39
	0	292,427,488		
61,317,856	58,664,363	1,680,000	-973,493	98.41
	0	60,344,363		
61,317,856	58,664,363	1,680,000	-973,493	98.41
	0	60,344,363		
921,134,000	741,090,385	28,866,311	-36,847,712	96.00
	114,329,592	884,286,288		

22 22 22 2

附 屬 表

22 22 22 2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

行政院環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110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11				0060000000-8 環境保護署主管					
	01			0060010000-4 環境保護署	0	369,082,695	166,871,843	0	535,954,538
		01		7160012000-5 水環境建設	0	84,069,987	166,871,843	0	250,941,830
			01	7160012010-9 水與發展	0	27,273,454	10,212,049	0	37,485,503
			02	7160012020-2 水與環境	0	56,796,533	156,659,794	0	213,456,327
		02		7160014000-6 數位建設	0	285,012,708	0	0	285,012,708
			01	7160014010-0 建構開放政府及智慧城鄉服務	0	285,012,708	0	0	285,012,708
				小計	0	369,082,695	166,871,843	0	535,954,538
11				0060000000-8 環境保護署主管					
	01			0060010000-4 環境保護署	0	19,006,335	0	0	19,006,335
		01		7160012000-5 水環境建設	0	11,591,555	0	0	11,591,555
			01	7160012010-9 水與發展	0	0	0	0	0
			02	7160012020-2 水與環境	0	11,591,555	0	0	11,591,555
		02		7160014000-6 數位建設	0	7,414,780	0	0	7,414,780
			01	7160014010-0 建構開放政府及智慧城鄉服務	0	7,414,780	0	0	7,414,780
				保留數	0	19,006,335	0	0	19,006,335
				合計	0	388,089,030	166,871,843	0	554,960,873

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境保護署

決算分析表

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93,323,307	226,142,132	319,465,439	855,419,977	
0	34,658,944	226,142,132	260,801,076	511,742,906	
0	34,658,944	58,226,374	92,885,318	130,370,821	
0	0	167,915,758	167,915,758	381,372,085	
0	58,664,363	0	58,664,363	343,677,071	
0	58,664,363	0	58,664,363	343,677,071	
0	93,323,307	226,142,132	319,465,439	855,419,977	
0	8,874,976	985,000	9,859,976	28,866,311	
0	7,194,976	985,000	8,179,976	19,771,531	
0	7,194,976	985,000	8,179,976	8,179,976	
0	0	0	0	11,591,555	
0	1,680,000	0	1,680,000	9,094,780	
0	1,680,000	0	1,680,000	9,094,780	
0	8,874,976	985,000	9,859,976	28,866,311	
0	102,198,283	227,127,132	329,325,415	884,286,288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
行政院環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110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水與發展	水與環境	建構開放政府及智慧城鄉服務
20業務費	27,273,454	56,796,533	285,012,708
2009 通訊費	0	0	13,441
2018 資訊服務費	0	0	17,249,2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0	6,438	215,85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73,170	263,000	382,000
2039 委辦費	26,869,699	55,464,163	119,072,518
2051 物品	0	0	15,750
2054 一般事務費	1,600	261,102	148,019,21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	0	4,200
2072 國內旅費	128,985	801,830	40,538
30設備及投資	34,658,944	0	58,664,363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34,658,944	0	0
3020 機械設備費	0	0	44,463,877
3025 運輸設備費	0	0	99,8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0	10,133,711
3035 雜項設備費	0	0	3,966,975
40獎補助費	68,438,423	324,575,552	0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45,466,466	94,365,767	0
40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2,545,957	230,209,785	0
4015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20,426,000	0	0
小 計	130,370,821	381,372,085	343,677,071
保留數			
20業務費	0	11,591,555	7,414,780
2039 委辦費	0	11,591,555	1,382,664
2054 一般事務費	0	0	6,032,116
30設備及投資	7,194,976	0	1,680,000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7,194,976	0	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0	1,680,000
40獎補助費	985,000	0	0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985,000	0	0
小 計	8,179,976	11,591,555	9,094,780
合 計	138,550,797	392,963,640	352,771,851

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境保護署
 決算累計表
 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369,082,695
				13,441
				17,249,200
				222,288
				918,170
				201,406,380
				15,750
				148,281,913
				4,200
				971,353
				93,323,307
				34,658,944
				44,463,877
				99,800
				10,133,711
				3,966,975
				393,013,975
				139,832,233
				232,755,742
				20,426,000
				855,419,977
				19,006,335
				12,974,219
				6,032,116
				8,874,976
				7,194,976
				1,680,000
				985,000
				985,000
				28,866,311
				884,286,288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

行政院環

繳付公庫

中華民國110年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合計	2,504,463	0	0
本年度	2,504,463	0	0
0460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724,686	0	0
12600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779,777	0	0
以前年度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歲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境保護署

數分析表

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9)=(1)-(2)+(3)+ (4)+(5)+(6)+ (7)+(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2,504,463
0	0	0	0	0	2,504,463
0	0	0	0	0	1,724,686
0	0	0	0	0	779,77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

行政院環

公庫撥入

中華民國110年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合計	741,090,385	55,020,397	0	0
本年度	741,090,385	55,020,397	0	0
一、本年度經費	741,090,385	55,020,397	0	0
7160012010 水與發展	97,051,005	0	0	0
7160012020 水與環境	300,362,309	48,988,281	0	0
7160014010 建構開放政府及智慧城鄉服務	343,677,071	6,032,116	0	0
二、統籌科目	0	0	0	0
以前年度	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境保護署

數分析表

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796,110,782	88,175,506
0	0	0	796,110,782	88,175,506
0	0	0	796,110,782	88,175,506
0	0	0	97,051,005	41,499,792
0	0	0	349,350,590	43,613,050
0	0	0	349,709,187	3,062,66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2 22 22 2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11	046001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1,724,686		主要係廠商違約之賠償收入 主要係廠商繳回行政管理費及工程計畫土方剩餘價值
	1260010210-4 其他雜項收入	779,777		
	小計	2,504,463		
	本年度合計	2,504,463		

行政院環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110年1月1日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11	水環境建設－水與發展	33,319,816	8,179,976	41,499,792	27.67

境保護署

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分析表

至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資	13 A	4,266,726	補助桃園市辦理順時埔聚落水質改善計畫本計畫決標後之工程費為2,758萬元(不含空污費、工管費、監造費等),本署110年度補助526萬5,567元,已撥付地方政府99萬8,841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數426萬6,726元(合約期程:污水管線及用戶接管:施工階段文件經機關核定發文日翌日起165日內;合併式淨化槽工程:施工階段文件經機關核定發文日翌日起135日內;工程完工查驗完成後進入180天試運轉;試運轉驗收後開始3年成效評估)。
資	13 A	9,482,002	補助桃園市辦理石門水庫上游集水區-百吉地區水質改善工程(含3年成效),本計畫工程總經費8,210萬元(不含空污費、工管費、監造費等),本署補助1,232萬1,965元,已撥付地方政府283萬9,963元,因合約期程跨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數948萬2,002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機關通知日起399日內竣工)。
資	11 A	8,316,307	補助桃園市辦理大漢溪員樹林排水淨化(第二期),本計畫工程合約7,100萬元(不含空污費、工管費、監造費等),本署110年度補助經費為831萬6,307元,因試運轉驗收未通過,廠商改善中,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數831萬6,307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機關通知日起10日內開工,並於開工之日起365天完成主體工程;經機關完工確認後翌日起5日內開始執行為期180日之系統試運轉工作)。
資	13 A	11,218,481	補助桃園市辦理石門水庫上游集水區巴陵地區水質改善工程計畫(含3年成效評估),本計畫合約經費1億104萬1,380元(含工程費、監造費、空污費及工管費等),本署110年度補助1,121萬8,481元,因合約期程跨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數1,121萬8,481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機關通知日起10日內開工,並於開工之日560日內竣工)。
資	13 A	1,021,300	補助金門縣辦理110年度金門縣山外流域優化計畫,本計畫合約經費3,100萬元(含工程費、監造費、空污費及工管費等),本署補助2,042萬6,000元(本署依規定撥付補助經費1,940萬4,700元)。惟因當地民意反映與建議,爰金門縣政府辦理部分管線設計作業及工期展延等變更事宜,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數102萬1,300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自開工之日起200日內竣工)。

行政院環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110年1月1日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11	水環境建設－水與發展				
	水與發展小計	33,319,816	8,179,976	41,499,792	
	經常門	-	-	-	
	資本門	33,319,816	8,179,976	41,499,792	
111	水環境建設－水與環境	81,009,776	11,591,555	92,601,331	23.15

境保護署

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分析表

至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資	13 A	7,165,968	辦理111年度多功能智慧型雨水花園示範建置工程，本計畫合約金額2,390萬8,199元（工程費），已支付1,674萬2,231元，因合約期程跨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數716萬5,968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本署通知於111年7月11日起至112年1月8日竣工）。
資	13 A	29,008	辦理111年度多功能智慧型雨水花園示範建置工程（工管費及空污費），本計畫配合工程合約之空污費及工管費9萬1,640元，已支付6萬2,632元，因合約期程跨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2萬9,008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本署通知於111年7月11日起至112年1月8日竣工）。
	11 A	8,316,307	
	13 A	33,183,485	
資	13 C	19,701	補助基隆市辦理港水質提升親水環境營造計畫-田寮河水質改善現地處理(細設)，本計畫合約總經費473萬元(係與田寮河水環境營造工程細設合併發包)，本署補助184萬5,000元，已撥付地方政府173萬4,033元，因合約期程跨年度，本署3期尚需支付數1萬9,701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自簽約次日起至工程全部驗收合格）。
資	13 C	19,701	補助基隆市辦理港水質提升親水環境營造計畫-田寮河水環境營造(細設)，本計畫合約總經費473萬元(係與田寮河水質改善現地處理工程細設合併發包)，本署補助184萬5,000元，已撥付地方政府173萬4,034元，因合約期程跨年度，本署3期尚需支付數1萬9,701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自簽約次日起至工程全部驗收合格）。

行政院環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110年1月1日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11	水環境建設－水與環境				

環境保護署

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分析表

至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資	13 A	1,950,000	補助基隆市辦理旭川河沉砂池二期水環境改善計畫，本計畫合約總經費5,000萬元（含工程費、監造費、空污費及工管費等），本署補助3,900萬元，並已撥付基隆市政府3,223萬4,869元，因合約期程跨年度，地方政府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3期尚需支付數195萬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決標日109年7月14日，自機關通知日起10日內開工，並於開工之日起270日內竣工）。
資	13 A	1,000,000	補助桃園市辦理老街溪上游水環境改善計畫-四方林排水水質淨化工程，本計畫工程合約總經費6,177萬8,000元（不含空污費、工管費、監造費等），本署111年度補助100萬元，因合約期程跨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數100萬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自機關通知動工日起300日內完成主體工程；主體工程完工並查驗合格日起5日內開始進行180日之試運轉；於試運轉完成驗收合格日之5日內開始進行36個月之功能評估及驗證，以及操作維護工作）。
資	13 A	19,000,000	補助桃園市辦理大漢溪水環境改善計畫-桃園市大漢溪上游埔頂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工程)，本計畫工程合約1億8,328萬元，本署111年補助1,900萬元，已全數撥付地方政府，因合約期程跨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1,900萬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決標日15日內啟動「紅火蟻蟻丘處理」作業於60日曆天內完成，並經機關與國家紅火蟻防治中心會勘確認完成蟻丘處理作業後，經報機關確認後5日內開工，並於365日曆天內完成主體工程）。
經	11 C	186,816	補助桃園市辦理111年桃園市(環境保護局)全國水環境水質改善業務支援計畫，本計畫核定計畫總經費320萬元，本署111年度補助224萬元，已撥付地方政府205萬3,184元，因尚有12月人員薪資及年終待核算實支，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數18萬6,816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經	11 C	177,688	補助桃園市辦理111年桃園市全國水環境水質改善業務支援計畫(水務局)，本計畫核定計畫總經費80萬元，本署111年度補助56萬元，已撥付地方政府38萬2,312元，因尚有12月人員薪資及年終待核算實支，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數17萬7,688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行政院環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110年1月1日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11	水環境建設－水與環境				

境保護署

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分析表

至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資	11 A	5,458,343	補助新竹市辦理17公里海岸整體水環境改善計畫-港南運河水質改善計畫-工程，本計畫工程合約8,723萬5,861元（不含空污費、工管費、監造費等），本署補助2,477萬7,521元，已撥付地方政府1,931萬9,178元，惟地方政府未能於年度結束前完成驗收結算，本署尚需支付數545萬8,343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機關通知日起7日內開工，並於開工之日起365日內完成水質淨化設施主體工程，前述主體工程不包含復舊工程，主體工程驗收合格日起5日內開始執行為期180日之水質淨化設施系統試運轉工作）。
經	11 C	787,650	補助苗栗縣辦理111年苗栗縣全國水環境清淨河面計畫，本計畫合約總經費315萬5,500元，本署111年度補助127萬1,723元，已撥付地方政府120萬8,136元，因報告尚未審核通過，其中78萬7,650元因廠商未能於年度結算前完成請款作業，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78萬7,650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111年3月3日起至111年11月30日止）。
經	11 C	569,100	補助臺中市辦理111年臺中市全國水環境清淨河面計畫，本計畫合約總經費728萬5,000元，本署補助568萬2,000元，已撥付地方政府511萬2,900元，因地方政府未能於年度結束前完成查驗計價作業，本署尚需支付數56萬9,100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機關通知日起至111年11月30日止或實作數量計價後達契約金額上限之日止）。
資	13 A	36,719,866	補助雲林縣辦理雲林溪水環境改善工程計畫-雲林溪污水截流工程(景觀標)，本計畫合約經費1億5,804萬7,143元（含工程費、監造費、空污費及工管費等），本署補助1億2,959萬8,657元，已撥付地方政府1億2,030萬5,182元，因合約期程跨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2,742萬6,392元及本署尚需支付數929萬3,474元，合計3,671萬9,866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第一期：機關通知日起10日內開工，並於開工之日起360日內竣工；第二期：機關通知日起10日內開工，並於開工之日起300日內竣工）。

行政院環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110年1月1日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11	水環境建設－水與環境				

境保護署

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分析表

至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經	11 C	309,656	補助雲林縣辦理111年雲林縣(水利處)全國水環境水質改善業務支援計畫，本計畫總經費400萬元，本署補助328萬元，已撥付地方政府307萬5,000元，因尚有111年12月人員薪資及年終等費用待核算實支，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30萬9,656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經	11 C	264,500	補助雲林縣辦理111年雲林縣全國水環境清淨河面計畫，本計畫合約總經費1,068萬元，本署補助529萬元，已撥付地方政府502萬5,500元，因地方政府未能於年度結束前完成查驗計價作業，本署尚需支付數26萬4,500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機關通知日起申報開工至111年12月31日止）。
資	11 A	156,491	補助嘉義市辦理埤麻腳排水水質改善暨水岸環境再造工程計畫，本計畫合約經費6,000萬元（含工程費、監造費、空污費及工管費等），本署補助4,680萬元，已撥付地方政府4,679萬2,665元，地方政府因未能於年度結算前完成撥款予廠商等作業，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3期尚需支付數15萬6,491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自機關簽約日起15日內開工，並於365日內竣工）。
資	13 A	4,586,403	補助臺南市辦理二仁溪水環境改善計畫-萬代橋水淨場功能提升，本計畫合約金額7,050萬元（含工程費、監造費、空污費、工管費及3年成效評估等），本署補助5,499萬元，已撥付地方政府3,888萬5,034元，因合約期程跨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須支付數130萬8,092元及本署尚需撥付數327萬8,311元，合計458萬6,403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機關通知日起15日內開工，並於開工之日起300日內主體完工，且繼續完成90日曆天之試運轉；主體工程完工，且試運轉驗收合格，完成竣工驗收作業，並經機關通知第二階段成效評估作業期間起算日起36個月）。
經	11 C	174,560	補助高雄市辦理111年高雄市全國水環境清淨河面計畫(水利局)，本計畫核定補助248萬元(該府分2案辦理)，地方政府完工結算本署補助204萬9,290元，已撥付地方政府187萬4,730元，本署尚需支付數17萬4,560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111年2月17日起至111年11月30日止）。

行政院環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110年1月1日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11	水環境建設－水與環境				

境保護署

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分析表

至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資	13 A	6,069,210	補助屏東縣辦理東港流域整體環境改善計畫-興化廊排水水質淨化成效評估，本計畫金額960萬元，本署補助864萬元，已撥付地方政府257萬790元，因合約期程跨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數606萬9,210元辦理保留（成效評估36個月，110年3月1日起至113年2月29日止）。
資	13 A	889,282	補助屏東縣辦理東港流域整體環境改善計畫-龍頸溪、萬巒排水排水水質淨化成效評估，本計畫合約金額300萬元，本署補助270萬元，已撥付地方政府181萬718元，因合約期程跨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數88萬9,282元辦理保留（功能成效評估32個月，109年6月1日起至112年1月31日止）。
資	13 C	342,500	補助屏東縣辦理麟洛溪排水水質淨化及畜禽糞尿生質能再利用整體規劃評估，本計畫合約總經費1,370萬元，本署補助685萬元，本署已撥付地方政府650萬7,500元，廠商未能於年度結束前完成請款作業，本署尚需支付數34萬2,500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自決標日108/10/29起，依促參法協助屏東縣政府辦理本計畫所涉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公共建設作業程序，至完成投資契約簽訂日止）。
經	11 C	2,328,309	補助宜蘭縣辦理111年宜蘭縣全國水環境清淨河面計畫，本計畫合約總經費910萬元，本署補助406萬4,000元，已撥付地方政府173萬5,691元，因地方政府未能於年度結算前完成決算作業，本署尚需支付數232萬8,309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111/1/21-111/12/31）。
經	13 C	3,487,500	辦理111年度前瞻河川水質環境管理計畫（中區），本計畫合約金額775萬元，已撥付426萬2,500元，因合約期程跨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數348萬7,500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自決標日起至112年2月28日止）。
經	13 C	5,127,500	辦理111年度前瞻河川水質環境管理計畫（北區），本計畫合約金額1,465萬元，已撥付952萬2,500元，因合約期程跨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數512萬7,500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111年3月28日起至112年2月15日止）。

行政院環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110年1月1日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11	水環境建設—水與環境				
	水與環境小計	81,009,776	11,591,555	92,601,331	
	經常門	4,798,279	11,591,555	16,389,834	
	資本門	76,211,497	-	76,211,497	
111	數位建設—建構開放政府及智慧城鄉服務	-	9,094,780	9,094,780	2.67

境保護署

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分析表

至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經	13 C	2,976,555	辦理110至113年環境水質南區監測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7,780萬元，已支付4,188萬元，因合約期程跨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297萬6,555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110年5月1日起至113年4月30日止）。
	11 A	5,614,834	
	11 C	4,798,279	
	13 A	70,214,761	
	13 C	11,973,457	
經	13 C	1,382,664	辦理(前瞻)非游離輻射射頻(包含可見光部分)環境監測及管理推動計畫，本計畫合約經費519萬4,164元，本計畫已支付381萬1,500元，廠商已依契約規定函送期末成果報告，刻正辦理審查作業，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數138萬2,664元辦理保留。
經	13 C	800,000	辦理111年度精進空氣品質感測器合辦計畫（連江縣），本計畫為本署與地方政府合辦計畫，合約總經費100萬元，本署分攤80萬元，已全數撥付地方政府，因未能於年度結束前辦理結案核銷，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80萬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經	13 C	874,530	辦理111年度基隆市水質感測器合辦應用計畫，本計畫為本署與地方政府合辦計畫，合約總經費240萬元，本署分攤87萬4,530元，已全數撥付地方政府，因未能於年度結束前辦理結案核銷，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87萬4,530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111年3月28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經	13 C	441,430	辦理111年度桃園市水質感測器合辦應用計畫，本計畫為本署與地方政府合辦計畫，合約總經費110萬3,575元，本署分攤88萬2,860元並已撥付地方政府，地方政府已執行44萬1,430元，因未能於年度結束前辦理結案核銷，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44萬1,430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111年4月18日起至111年12月17日止)。

行政院環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110年1月1日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11	數位建設—建構開放政府及智慧城鄉服務				

境保護署

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分析表

至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經	13 C	817,232	辦理111年度苗栗縣水質感測器合辦應用計畫，本計畫為本署與地方政府合辦計畫，合約總經費105萬元，本署分攤81萬7,232元，已全數撥付地方政府，因未能於年度結束前辦理結案核銷，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81萬7,232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111年6月2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經	13 C	1,190,253	辦理111年度臺中市水質感測器合辦應用計畫，本計畫為本署與地方政府合辦計畫，合約總經費212萬5,452元，本署分攤170萬362元已全數撥付地方政府，因未能於年度結束前辦理結案核銷，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119萬253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111年1月25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經	13 C	428,455	辦理111年度雲林縣水質感測器合辦應用計畫，本計畫為本署與地方政府合辦計畫，合約總經費141萬元，本署分攤85萬8,505元，已全數撥付地方政府，因未能於年度結束前辦理結案核銷，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42萬8,455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111年4月19日起至111年11月18日止)。
經	13 C	128,000	辦理111年度臺南市水質感測器合辦應用計畫，本計畫為本署與地方政府合辦計畫，合約總經費80萬元，本署分攤64萬元，已全數撥付地方政府，因合約期程跨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12萬8,000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111年9月1日起至112年2月28日止)。
經	13 C	882,860	辦理111年度高雄市水質感測器合辦應用計畫，本計畫為本署與地方政府合辦計畫，合約總經費132萬8,000元，本署分攤88萬2,860元，已全數撥付地方政府，因未能於年度結束前辦理結案核銷，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88萬2,860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111年7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經	13 C	469,356	辦理111年度花蓮縣水質感測器合辦應用計畫，本計畫為本署與地方政府合辦計畫，合約總經費106萬6,718元，本署分攤85萬3,374元，已全數撥付地方政府，因未能於年度結束前辦理結案核銷，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46萬9,356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111年3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資	13 B	1,680,000	辦理111年度第2次共構機房軟體採購案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493萬6,733元，因合約期程跨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數168萬元辦理保留(合約期程：111年11月24日起至112年4月22日止)。

行政院環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110年1月1日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11	建構開放政府及智慧城市 鄉服務小計	-	9,094,780	9,094,780	
	經常門	-	7,414,780	7,414,780	
	資本門	-	1,680,000	1,680,000	
	合計	114,329,592	28,866,311	143,195,903	
	經常門	4,798,279	19,006,335	23,804,614	
	資本門	109,531,313	9,859,976	119,391,289	

境保護署

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分析表

至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13 B	1,680,000	
	13 C	7,414,780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
行政院環
歲出賸餘（或減免、

中華民國110年1月1日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 註銷數)		經	
		金額	%	類 型	金 額
111	水與發展	11,449,203	7.63%	(6)	603,221
111	水與環境	7,036,360	1.80%	(6)	5,952,118
111	數位建設	18,362,149	4.90%	(6)	17,388,656
	合計	36,847,712			23,943,995

說明：1. 本表「年度」欄按年度順序，「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欄按工作計畫逐項填列，金額應與歲免、註銷數）所列金額一致，每一年度應結一小計，各年度小計應按本年度及以前年度各結
2. 百分率欄應按各工作計畫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占該工作計畫當年度預算數（或以前年
3. 賸餘原因分析，請就下列類型分列以代號填寫及註明各類金額，並就金額三千萬元以上或賸少支付。(2)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費節餘。(3)專案經費第一、二預備金未動支。(4)計畫經費結餘。(7)營繕工程結餘。(8)採購財物結餘。(9)因土地取得問題而未執行。(10)擲節及退休教師人數未如預計，致相對減少補助款。(13)其他，如金額超過五百萬元者，應敘明
4. 本表金額表達至元，角位四捨五入。

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境保護署
 註銷)分析表

至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常 門	資 本 門			備 註
	類 型	金 額	賸餘原因 說明及相關 改善措施	
賸餘原因 說明及相關 改善措施	(6)	10,845,982		
	(6)	1,084,242		
	(6)	973,493		
		12,903,717		

出機關別決算表(預算數-決算數=賸餘數)及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減一合計。

度轉入數)百分率計算。

餘數超過預算數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應詳列原因及因應改善措施：(1)按業務需要而減變更致未實施或工作量減少。(5)收支併列預算收入未達而減支。(6)補(捐)助或委辦計畫支出。(11)各機關因預算經立法院凍結，經費未予支用之賸餘。(12)各縣市政府退休人員主要賸餘原因及金額。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
行政院環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110年1月1日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水環境建設—水與發展—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	600,000	100,000	-	100,000	100,000	54,718	33,320	10,977	99,015
水環境建設—水與發展—建置水資源智慧管理及創新節水技術	100,000	50,000	-	50,000	50,000	42,332	-	473	42,805
水環境建設—水與環境—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7,600,000	400,000	-	400,000	400,000	300,362	81,010	7,036	388,408
數位建設—建構開放政府及智慧城市鄉服務—民生公共物聯網數據應用及產業開展計畫	835,134	371,134	-	371,134	371,134	343,677	-	18,362	362,039

說明：1.本表所稱「重大計畫」係指5千萬元以上資本支出計畫（包括營建工程、設備採購及資本門補助等）及院列管、部會列管暨自行列管計畫，並請依計畫別逐一填列。

2.「計畫總金額」欄：係一次性或繼續性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欄：一次性者填列本年度預算數，繼續性者填列歷年度（含本年度）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欄：係以前年度保留數（含應付數及保留數）及本年度預算數之合計。

「本期執行數」欄：係本年度實現數、應付數及賸餘數之合計。

「累計執行數」欄：係累計實現數、應付數及賸餘數之合計。

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境保護署
 績效報告表
 至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 改進措施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 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 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 數占預 算數%	應付 數占預 算數%	賸餘 數占預 算數%	合計	實現 數占預 算數%	應付 數占預 算數%	賸餘 數占預 算數%	合計	
54,718	33,320	10,977	99,015	54.72	33.32	10.98	99.02	54.72	33.32	10.98	99.02	
42,332	-	473	42,805	84.66	-	0.95	85.61	84.66	-	0.95	85.61	「111年度多功能智慧型雨水花園示範建置工程」因受疫情影響，工程發包不如預期，延宕至111年6月27日決標及7月11日正式開工，嗣因大雨、疫情與校方意見影響，工進稍有延遲，辦理契約變更展延至112年。後續將持續提升工程進度及估驗次數，以提升執行率。
300,362	81,010	7,036	388,408	75.09	20.25	1.76	97.10	75.09	20.25	1.76	97.10	
343,677	-	18,362	362,039	92.60	-	4.95	97.55	92.60	-	4.95	97.55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
 行政院環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110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常移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計	918	387,171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918	387,171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境保護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本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 合計	投資及增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 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166,872	0	554,96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66,872	0	554,961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
 行政院環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110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 本 支 出						
	資 本 移 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 計	0	227,127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227,127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境保護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總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本支出 合計			總計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41,854	100	9,493	50,752	0	329,326	884,28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1,854	100	9,493	50,752	0	329,326	884,287		
0	0	0	0	0	0	0		

22 22 22 2

會計報表

主 要 表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科目名稱	金額
1 資產	55,020,397	2 負債	114,329,592
11 流動資產	55,020,397	21 流動負債	114,329,592
111101 預付其他政府款	55,020,397	210501 應付其他政府款	114,329,592
		3 淨資產	-59,309,195
		31 資產負債淨額	-59,309,195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59,309,195
合 計	55,020,397	合 計	55,020,397

附註：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收入		798,615,245
公庫撥入數	796,110,78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24,686	
其他收入	779,777	
支出		764,601,133
繳付公庫數	2,504,463	
業務支出	369,082,695	
獎補助支出	393,013,975	
收支餘絀		34,014,112

附 屬 表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預付其他政府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55,020,397	
			本年度部分		55,020,397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55,020,397	
			7160012000-5 水環境建設	1,097,306		
			7160012020-2 水與環境	1,097,306		
111	12	31	690091 轉帳憑單 雲林縣-111年雲林縣(水利處)全國 水環境水質改善業務支援計畫第4期 桃園市市庫存款戶	309,656		
111	12	31	690091 轉帳憑單 苗栗縣-111年苗栗縣全國水環境清 淨河面計畫第3期款 桃園市市庫存款戶	572,276		
111	12	31	690091 轉帳憑單 苗栗縣-111年苗栗縣全國水環境清 淨河面計畫_第2期款 桃園市市庫存款戶	215,374		
			7160012000-5 水環境建設	47,890,975		
			7160012020-2* 水與環境	47,890,975		
111	12	31	690091 轉帳憑單 雲林縣-雲林溪水環境改善工程計畫 -雲林溪污水截流工程(景觀標) 桃園市市庫存款戶	27,426,392		
111	12	31	690091 轉帳憑單 嘉義市-嘉義市埤麻腳排水水質改善 暨水岸環境再造工程計畫(第4期, 尾款) 桃園市市庫存款戶	156,491		
111	12	31	690092 轉帳憑單 桃園市-大漢溪水環境改善計畫-桃 園市大漢溪上游埔頂排水水環境改 善計畫(工程)	731,039		
111	12	31	690092 轉帳憑單 臺南市-二仁溪水環境改善計畫-萬 代橋水淨場功能提升第三期款	1,308,092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預付其他政府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1	12	31	690092 轉帳憑單 桃園市-大漢溪水環境改善計畫-桃園市大漢溪上游埔頂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工程)	18,268,961			
			7160014000-6 數位建設		6,032,116		
			7160014010-0 建構開放政府及智慧城鄉服務		6,032,116		
111	03	17	590332 付款憑單 預付111年度精進空氣品質感測器合辦計畫(連江縣)-第1期款 連江縣環境保護基金專戶	400,000			
111	05	05	590384 付款憑單 預付111年度花蓮縣水質感測器合辦應用計畫-第1期款 花蓮縣環境保護基金-水污染防治費	27,926			
111	05	27	590399 付款憑單 111年度臺中市水質感測器合辦應用計畫第1期款 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代辦經費專戶	340,072			
111	06	10	590409 付款憑單 預付111年度基隆市水質感測器合辦應用計畫第1期款 基隆市環境保護局	433,100			
111	07	29	590456 付款憑單 111年度苗栗縣水質感測器合辦應用計畫第1期款 苗栗縣水污染防治基金	375,802			
111	08	07	590461 付款憑單 預付111年度雲林縣水質感測器合辦應用計畫第2期款 雲林縣環境保護局	428,455			
111	08	11	590469 付款憑單 預付111年度花蓮縣水質感測器合辦應用計畫第2期款 花蓮縣環境保護基金-水污染防治費	441,430			
111	08	11	590470 付款憑單 預付111年度基隆市水質感測器合辦應用計畫-第2期款 基隆市環境保護局	441,430			
111	08	23	590481 付款憑單 預付111年度精進空氣品質感測器合	400,000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預付其他政府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辦計畫(連江縣)-第2期款 連江縣環境保護基金專戶			
111	09	12	590496 付款憑單 預付111年度臺中市水質感測器合辦 應用計畫第2期款 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代辦經 費專戶	850,181		
111	09	29	590511 付款憑單 預付111年度高雄市水質感測器合辦 應用計畫第1期款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水污染 防治基金專戶	441,430		
111	11	14	590537 付款憑單 預付111年度桃園市水質感測器合辦 應用計畫第2期款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保管金 專戶	441,430		
111	11	14	590538 付款憑單 預付111年度高雄市水質感測器合辦 應用計畫第2期款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水污染 防治基金專戶	441,430		
111	11	21	590542 付款憑單 預付111年度臺南市水質感測器合辦 應用計畫第2期款 臺南市公庫	128,000		
111	12	16	590560 付款憑單 預付111年度苗栗縣水質感測器合辦 應用計畫第2期款 苗栗縣水污染防治基金	441,430		
			總 計		55,020,397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應付其他政府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114,329,592	
			本年度部分		114,329,592	
			111		114,329,592	
			一百一十一年度			
			7160012000-5 水環境建設	4,798,279		
			7160012020-2 水與環境	4,798,279		
			7160012000-5 水環境建設	109,531,313		
			7160012010-9* 水與發展	33,319,816		
			7160012020-2* 水與環境	76,211,497		
			總計		114,329,592	

22 22 22 2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
行政院環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
中華民國110年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0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0	0
機械及設備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雜項設備	0	0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計	0	0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0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什項資產	0	0
小計	0	0
合計	0	0

備註：

1. 本期成本變動數0＝預算執行增加數93,326,746－其他財產規制移出、贈與等減少數93,326,746。
2. 資本門93,323,307與93,326,746之差異數3,439，係多功能智慧與水花園示範建置工程空污防制費之退費，財產已移撥公務預算，故財產減少數已於公務預算中處理。
3. 財產減少係移列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務預算中。

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境保護署
 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4,194,163	34,194,163	0	0
199,200	199,2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4,393,363	34,393,363	0	0
0	0	0	0
0	0	0	0
51,120,383	51,120,383	0	0
0	0	0	0
844,800	844,800	0	0
6,968,200	6,968,200	0	0
0	0	0	0
0	0	0	0
58,933,383	58,933,383	0	0
93,326,746	93,326,746	0	0

22 22 22 2

參 考 表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項目	決算數	調整數	會計收支	會計科目
歲入	2,504,463	796,110,782	798,615,245	收入
	-	796,110,782	796,110,782	公庫撥入數
稅課收入	-	-	-	稅課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24,686	-	1,724,686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	-	-	規費收入
財產收入	-	-	-	財產收益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	投資收益
捐獻及贈與收入	-	-	-	捐獻及贈與收入
其他收入	779,777	-	779,777	其他收入
歲出	884,286,288	-119,685,155	764,601,133	支出
	-	2,504,463	2,504,463	繳付公庫數
人事費	-	-	-	人事支出
業務費	388,089,030	-19,006,335	369,082,695	業務支出
獎補助費	393,998,975	-985,000	393,013,975	獎補助支出
設備及投資	102,198,283	-102,198,283	-	
	-	-	-	財產損失
	-	-	-	投資損失
債務費	-	-	-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	-	-	折舊、折耗及攤銷
	-	-	-	其他支出
歲計餘絀	-881,781,825	915,795,937	34,014,112	收支餘絀

備註:本期調整數說明如下:

1. 公庫撥入數與繳付公庫數非屬決算收支。
2. 業務支出19,006,335元係本年度保留數,非屬會計支出。
3. 獎補助支出985,000元係本年度保留數,非屬會計支出。
4. 設備及投資102,198,283元,非屬會計支出。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決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0
二、本期收入	705,291,938
(一).本年度歲入	2,504,463
1.實現數	2,504,463
(1).其他	2,504,463
(二).公庫撥入數	796,110,782
1.本年度歲出撥款	796,110,782
(三).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93,323,307
1.未涉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之項目	-93,323,307
(1).其他影響非流動資產之項目	-93,323,307
收 項 總 計	705,291,938
付項	
一、本期支出	705,291,938
(一).本年度歲出	884,286,288
1.實現數	741,090,385
(1).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93,323,307
(2).其他	647,767,078
2.應付數	114,329,592
(1).其他	114,329,592
3.保留數	28,866,311
(二).歲出應付數	-114,329,592
1.本年度新增應付數(-)	-114,329,592
(三).歲出保留數	-28,866,311
1.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28,866,311
(四).預付其他政府款淨增(減)數	55,020,397
(五).固定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固定資產	-85,510,307
(六).無形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無形資產	-7,813,000
(七).繳付公庫數	2,504,463
1.本年度歲入繳庫	2,504,463
二、本期結存	0
付 項 總 計	705,291,938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肆	財政、內政、外交及國防、經濟、教育及文化、交通、司法及法制、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聯席會審查結果歲出預算部分： 一、通案決議：	
(一)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於「城鄉建設」項下「公共服務據點整備」編列31億4,100萬元，其中「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計畫」原列17億4,100萬元。根據107年8月行政院函「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核定本總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顯示，補強工程與重建工程比例約10:1，顯示補強工程為本計畫之重點；然核定本中卻無提及補強後預期提升建物耐震能力至何標準、建物基本維持耐震能力之時間多久、補強後之檢驗規劃為何等重要指標與後續檢視作業流程。爰凍結內政部主管預算2,000萬元，俟內政部研擬公有危險建築補強後預期提升建物耐震能力至何標準、建物基本維持耐震能力之時間多久、補強後之檢驗規劃為何等重要指標與後續檢視作業流程，並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決議本署非主政機關。
(二)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總體預算原規劃8年8,824億元，惟才執行3年大幅修正計畫並調整為8,400億元，其中軌道建設減少2,388億元(減幅高達55%)、水環境建設減少568億元(減幅為22%)及城鄉建設增加1,059億元(增幅高達77%)，顯示當初編列未經審慎評估，規劃粗糙急就章，國家發展委員會未盡審查職責，預算編列浮濫，揮霍國民納稅錢，爰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交通部、經濟部及內政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檢討書面報告，俾利國民瞭解原規劃計畫未來是否仍繼續執行，以保障民眾權益及計畫經費發揮實際效益。	本決議本署非主政機關。
(三)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計編列2,300億0,011萬3千元，其中「城鄉建設」編列740億9,480萬元，鑑於「城鄉建設」本質為競爭型計畫，各地方政府必須擬具計畫申請經費。為避免特別預算淪為選舉綁樁經費及政黨政治考量籌碼，爰要求交通部、內政部、經濟部、教育部、文化部、衛生福利部、國家	本決議本署非主政機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發展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及客家委員會必須審酌各地方政府實際需要分配預算，並於每半年將預算分配情形函送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俾利城鄉建設計畫經費發揮實際效益及國家資源有效配置。																																									
(四)	<p>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特別預算歲出預算數1,070億7,085萬元，執行結果保留數245億9,973萬元，為原預算規模的23%，比率極高；8個項目中，除了人才培育促進就業之建設無保留數，其他7個項目皆有保留數，城鄉建設保留數更高達35%；相較105至108年各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之決算結果，保留數皆未達3%，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未盡妥善，爰請行政院及各相關部會根據各項目之預算編列及執行情況提出檢討報告。</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萬元</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項目</th> <th>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預算</th> <th>保留數</th> <th>占比</th> </tr> </thead> <tbody> <tr> <td>數位建設</td> <td>1,589,453</td> <td>117,390</td> <td>7.39%</td> </tr> <tr> <td>水環境建設</td> <td>2,511,800</td> <td>307,983</td> <td>12.26%</td> </tr> <tr> <td>軌道建設</td> <td>1,656,657</td> <td>584,183</td> <td>35.26%</td> </tr> <tr> <td>綠能建設</td> <td>803,445</td> <td>180,541</td> <td>22.47%</td> </tr> <tr> <td>城鄉建設</td> <td>3,503,491</td> <td>1,227,783</td> <td>35.04%</td> </tr> <tr> <td>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td> <td>196,050</td> <td>40,514</td> <td>20.67%</td> </tr> <tr> <td>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td> <td>415,388</td> <td>0</td> <td>0.00%</td> </tr> <tr> <td>食品安全建設</td> <td>30,800</td> <td>1,579</td> <td>5.13%</td> </tr> <tr> <td>合計</td> <td>10,707,084</td> <td>2,459,973</td> <td>22.98%</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預算	保留數	占比	數位建設	1,589,453	117,390	7.39%	水環境建設	2,511,800	307,983	12.26%	軌道建設	1,656,657	584,183	35.26%	綠能建設	803,445	180,541	22.47%	城鄉建設	3,503,491	1,227,783	35.04%	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	196,050	40,514	20.67%	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	415,388	0	0.00%	食品安全建設	30,800	1,579	5.13%	合計	10,707,084	2,459,973	22.98%	<p>本署水環境建設之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特別預算業已執行完畢，無預算保留之情形。</p>
項目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預算	保留數	占比																																							
數位建設	1,589,453	117,390	7.39%																																							
水環境建設	2,511,800	307,983	12.26%																																							
軌道建設	1,656,657	584,183	35.26%																																							
綠能建設	803,445	180,541	22.47%																																							
城鄉建設	3,503,491	1,227,783	35.04%																																							
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	196,050	40,514	20.67%																																							
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	415,388	0	0.00%																																							
食品安全建設	30,800	1,579	5.13%																																							
合計	10,707,084	2,459,973	22.98%																																							
(五)	<p>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中央預計補助地方政府及地方政府自籌經費計8,053億1,820萬餘元，其中須由地方自籌之經費經估算將高達4,000億元以上。經查近年地方政府財政結構多倚賴中央統籌分配款而非自主財源，上述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地方配合款，尚不包含地方政府須自行負擔的土地取得費用，以及未來軌道營運可能發生的虧損債務。</p> <p>隨著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持續推動，必將加深地方財政負擔，惟地方政府年年舉債，所剩舉債空間有限，恐將排擠原有公務預算，及建設完成後的自償性財源，但歷來自償性財源大多有高估情況，亦不利財政穩健。綜上，爰請行政院就各計畫未來之自償能力及控管債務增長之風險進行評估，避免加大地方負擔及增加地方建設執行困難。</p>	<p>一、本署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計畫補助配合經濟部水利署採競爭機制評比，各地方政府須先自我競爭，再與其他縣市計畫競爭，故縣市提報計畫均依自行執行量能，優先排序後送件。</p> <p>二、本署參與縣市補助案審理期間，均詳閱計畫內容、審酌水質改善效益，作為建議核列與否之依據，以期展現水環境執行成效。</p>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六)	<p>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歲出部分計編列2,300億元，110及111年度分別編列1,241億元及1,058億元，包括軌道建設402億元、水環境建設524億元、綠能建設79億元、數位建設444億元、城鄉建設741億元、因應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18億元、食品安全建設16億元及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76億元；歲出所需財源2,300億元，全數以舉借債務支應。</p> <p>公共債務法第6條規定，中央政府所舉借之1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預算數，達法定債限40.6%之90%(即36.5%)時，應訂定債務改善計畫及時程表，送請立法院審查。其立法意旨，係為使各級政府所舉借之1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預算數，瀕臨個別法定債限之90%時，本於財政自我負責精神，即時採取校正措施；又截至110年底累計債務未償餘額6兆1,337億元，占前3年度名目GDP平均數32.6%，距債務預警值之36.5%，僅差距3.9個百分點，恐對以後年度施政空間造成衝擊。</p> <p>綜上，近年特別預算財源多仰賴舉債支應，目前已通過執行中及提出尚待審議之特別預算可舉借債務總額逾8,500億元，且預計至110年底，剩餘舉債額度雖尚餘1.5兆元，然累計債務未償餘額6兆1,337億元，占前3年度名目GDP平均數32.6%，距債務預警值36.5%不及4個百分點，宜審慎使用預算資源並預擬債務清償之規劃，爰請行政院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以充裕財政能量。</p>	本決議本署非主政機關。
(七)	<p>依據審計部所提108年度各縣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各直轄市及縣市雖於108年度總決算審定歲入歲出賸餘75億餘元，惟自籌財源占歲入比率為近3年新低(106至108年度依序為48.6%、46.4%、45.1%)，而非自籌財源金額卻高達6,000億元，顯示其財政結構地方有高度倚賴中央統籌分配之情況。另地方政府自償性債務金額自106年度的1,648億元，增加至108年度的2,115億元(增加467億元、增幅為28.3%)，建議考量到自償性債務係以未來營運所得資金或經指撥特定財源作為償債財源之債務，此項債務增加恐將成為地方</p>	<p>一、本署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計畫補助配合經濟部水利署採競爭機制評比，各地方政府須先自我競爭，再與其他縣市計畫競爭，故縣市提報計畫均依自行執行量能，優先排序後送件。</p> <p>二、本署參與縣市補助案審理期間，均詳閱計畫內容、審酌水質改善效益，作為建議核列與否之依據，以期展現水環境執行成效。</p>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財政隱憂。上述兩情形加上截至108年底中央各機關已核定逾4,000億元之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需配合自籌款，均可能加深未來財政負擔，故建議計畫相關單位應確實審議各項計畫的地方政府未來自償能力，並嚴格控管債務增長之風險，確保政府財源收支之穩定，避免發生地方政府償債問題日益嚴重的情況。	
(八)	<p>地方政府108年底需配合籌措之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自籌款逾4,000億元，恐加深未來財政負擔，宜覈實審議各計畫未來之自償能力及控管債務增長之風險。截至108年底止，中央各機關核定補助地方政府之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總經費計8,053億1,820萬餘元，其中須由地方自籌之經費高達4,025億1,346萬餘元，各建設類別中以軌道建設經費最高。</p> <p>綜上，108年度地方政府雖產生賸餘75億餘元，然自籌財源占歲入比率為近3年度最低，而非自籌財源金額高達6,000億元，整體財政結構倚賴中央統籌分配稅款及補助收入，另自償性債務實際數2年間增加逾28%，且迄至108年底，中央各機關已核定之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需配合籌措之自籌款逾4,000億元，均恐加深未來財政負擔，行政院宜覈實審議各計畫未來之自償能力並控管債務增長之風險，並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本署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計畫補助配合經濟部水利署採競爭機制評比，各地方政府須先自我競爭，再與其他縣市計畫競爭，故縣市提報計畫均依自行執行量能，優先排序後送件。</p> <p>二、本署參與縣市補助案審理期間，均詳閱計畫內容、審酌水質改善效益，作為建議核列與否之依據，以期展現水環境執行成效。</p>
(九)	依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第7條規定，每年度舉借債務之額度，不受公共債務法第5條第7項規定之限制。中央政府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於本條例施行期間之舉債額度合計數，不得超過該期間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歲出總額合計數之15%。惟109年度行政院提出新式戰機採購特別預算2,472億元，以舉債方式支應為2,322億元，110年度擬舉借240億元；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財源全部舉債，110、111年度分別舉債1,241億元、1,059億元，另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及其第1、2次追加預算累計規模4,200億元，除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300億元，餘舉債3,900億元，109、110年度分別為2,700億元、1,200億元，有關中央政府109及110年度總預算及特別預算舉債數分別達4,438億元及4,596	本決議本署非主政機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億元，舉債流量比率分別為17.89%及18.72%，已突破公共債務法之年度舉債流量15%上限；舉債存量比率則分別為31.29%及32.59%。舉債存量比率持續增加中，然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第7條第2項前段規定，每年度舉借債務額度，不受公共債務法之年度舉債流量限制，惟尚另定相關財政紀律管控規定。鑑於國家財政極為困窘，仍應請行政院正視未償債務餘額嚴重問題，審慎使用預算資源，並妥善規劃清償債務，以免債留子孫。	
(十)	有鑑於台鐵許多採購案仍可見許多中國製產品，如近期抵台之EMU 900車輛，亦有外國承包商使用之中國製產品品質不良之情事。而國車國造則為政府重要政策目標，未來各項軌道建設之採購案應以台灣製產品優先、中國以外之外國製產品居次、中國製產品再次之。爰要求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之「軌道建設」項下所有採購案，須於招標文件中要求投標廠商需載明所使用之零組件產地，並要求投標廠商優先使用台灣製產品；若無法使用台灣製產品，須於投標廠商所提出之服務建議書中清楚說明緣由，並納入評選考量。交通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等有關部會需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落實國車國造，軌道建設優先使用台灣製產品方案之書面報告。	本決議本署非主政機關。
(十一)	為因應全球化及國際化之浪潮，行政院於107年12月提出「2030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以2030年為目標，欲將臺灣打造成雙語國家。然就同為亞洲國家且推行雙語政策之新加坡為例，其於19至20世紀曾受英國殖民，早期即有英語文化流入，又於1965年獨立後制定並實施「雙語政策」至今已近55年。而我國雙語國家政策以2030年為目標，其中執行期程僅有約10年。鑑於達成雙語國家目標需要長年之累積，難於短期間內完全達成效果，爰請國家發展委員會及教育部就「雙語國家政策須由長期規劃才得以完全落實」乙事，評估是否修正，並延長我國目前以2030年作為達成雙語國家目標之規劃，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決議本署非主政機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二)	為推動我國「2030 雙語國家政策」，計畫編列預算製播線上英語學習節目，由國立教育廣播電臺製播雙語生活資訊節目，使聽眾得以於生活中隨時隨地學習英語。而民間也有眾多製播英語節目之單位（如 ICRT、大家說英語等），前項預算卻特地為各學年齡層製播英語學習節目。爰請國家發展委員會及教育部加強運用雙語節目推動雙語人才培育及英語生活化之規劃，整合官方及民間之現有英語學習資源共同推動「2030 雙語國家政策」；評估將英語學習節目納入學校教育工具之一之可能性，如中午播放英語節目等，以確實達成「英語生活化」之願景，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決議本署非主政機關。
(十三)	我國「2030 雙語國家政策」以2030年作為打造臺灣為雙語國家之目標，然目前國內普遍欠缺英語使用環境及需求，故營造國民得於工作場域及日常生活中運用英語之情境，應為推動雙語國家化之重要目標。為加強生活雙語化之執行成效，爰請國家發展委員會及教育部偕同相關事業目的主管機關共同研擬於公家機關、醫療場所、各級院校、大眾運輸及公共建設等，加強雙語標誌及廣播之普遍設立；評估鼓勵影視娛樂，如影視、電玩遊戲等，提供多語字幕或全英語作品之可能性，並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決議本署非主政機關。
(十四)	我國「2030 雙語國家政策」之計畫必須透過建置雙語生活環境，如教育資源、數位建設等，以落實雙語教育之推動，然而偏鄉地區因師資流動率高、聘任不易，且周邊環境及文化刺激較少，於我國推行「2030 雙語國家政策」之過程中有加劇城鄉差距之疑慮：1.鑑於我國大專院校多以「英語檢測成績」及「實習時數」作為畢業門檻，請國家發展委員會及教育部共同研擬鼓勵大專院校將「大專院校學生參與偏鄉英語教育之時數」取代原「英語檢測成績」及「實習時數」作為畢業門檻之相關辦法，使大專院校學生得以成為偏鄉雙語教育之循環師資，以達「加強偏鄉英語教育資源」及「教學相長」之目標及願景；2.鑑於我國僅針對現有教師有相關提升英語教學力之規劃，及目前師資培育規	本決議本署非主政機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定有「實地學習」之時數要求，請國家發展委員會及教育部共同研擬將英語能力編列為師培課綱之一，並規定準師資必須於偏鄉服務一定時數，使準師資得以成為偏鄉雙語教育之循環師資，以達「加強師資英語教學能力」及「加強偏鄉英語教育資源」之目標及願景，爰請國家發展委員會及教育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十五)	我國「2030 雙語國家政策」以 2030 年作為目標，規劃各項策略培養更多本土人才，欲將臺灣打造成為雙語國家，深化臺灣國際競爭力。外交部於 109 年 12 月 3 日首次與美方舉行「臺美教育倡議」對話，並由駐美代表蕭美琴與美國在臺協會(AIT)執行理事藍鶯(IngridLarson)簽署「台美國際教育合作瞭解備忘錄」。而 AIT 處長酈英傑(Brent Christensen)非但提及美方願意與臺合作推動華語教學，更表示支持我國「2030 雙語國家政策」，且樂意提供相關英語學習計畫，加強臺美合作夥伴關係。爰請國家發展委員會及教育部針對臺美雙方簽署之「台美國際教育合作瞭解備忘錄」提出未來臺美教育合作之說明，及如何應用於「2030 雙語國家政策」之規劃，並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決議本署非主政機關。
(十六)	就我國目前「2030 雙語國家政策」計畫：1.EF 國際文教機構針對全球母語非英語之國家進行英語能力指標(EFEPI)排行，其 2020 年之報告顯示，亞洲排名第一名國家為新加坡(全球第 10 名，為英語指標最高級程度)。新加坡為流通多語言制之國家，以英語作為官方行政工作語言，推動英文為主、母語(中文、馬來語和坦米爾語)為輔之雙語教學。2.歐陸因各國相鄰及陸上交通便利，致各國人才及文化相互流通，而常有多種語言流通於一個國家之情形。以盧森堡為例，其官方語言就有 3 種，包含盧森堡語、德語及法語。為打造國內多元語言學習環境，盧森堡於「幼稚園階段」規定盧森堡語為課堂唯一使用語言，「國小」、「國中」及「高中」分別學習英語、德語與法語，並依學齡階段規定使用特定語言進行課堂唯一使用之語言，如此多階段學習多元語言，打下多語言之良好基	本決議本署非主政機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礎。3.綜上，我國為達成雙語國家之願景，應借鏡他國之社會環境塑造方式及多語制推行經驗作為政策研擬之方針。爰請國家發展委員會及教育部參考各國政策及推行經驗，評估將之作為改善我國「2030 雙語國家政策」之可能性，並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十七)	為利公開透明，並讓立法院監督各行政機關及基金預算執行情形，俾利發揮預算財務效益，爰請行政院自111年度起督促各機關、基金辦理政策宣導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或附屬單位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預算科目、金額、預計執行內容等，以利外界監督。	本署辦理前瞻基礎建設第3期(110-111年)特別預算計畫無編列政策宣導經費項目。
(十八)	為公開透明，並利立法院監督預算執行情形，各部會編列廣告費用及行銷費用預算，須符合預算法第62條之1規定，按季將辦理方式、政策效益及執行情形送交立法院備查，俾利政府預算發揮最大效益。	本署辦理前瞻基礎建設第3期(110-111年)特別預算計畫無編列廣告費用及行銷費用項目。
(十九)	<p>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編列歲出2,300億0,011萬3千元，全數以舉借債務支應。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雖排除有關年度舉債流量排除公共債務法之適用，但於特別條例施行期間之舉債額度合計數，仍不得超過該期間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歲出總額合計數之15%。</p> <p>然而受全球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立法院109年通過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含2次追加預算)合計4,200億元，以舉債方式支應為3,900億元，其中109及110年度分別舉借2,700億元及1,200億元；另109年度行政院提出新式戰機採購特別預算2,472億元，以舉債方式支應為2,322億元，其中110年度擬舉借240億元。我國財政狀況困窘，若加計同期間其他特別預算，中央政府109及110年度總預算及特別預算舉債數分別達4,438億元及4,596億元，舉債流量比率分別為17.89%及18.72%，已突破公共債務法之年度舉債流量15%上限；更導致加速增加舉債存量占比，分別為31.29%及32.59%，行政院應於3個月內就未償債務餘額如何妥善規劃償債之計畫，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p>	本決議本署非主政機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面報告。	
(二十)	台中市為中臺灣第一大城，縣市合併後因磁吸效應致人口數增加，現有道路設施已無法負荷龐大交通需求，難以促進都會區之良性發展，縣市合併10年以來，市府雖將多項大型活動移往原縣區舉辦，但原縣區民眾邊緣化的危機感，並未隨著時間而消失，唯有透過交通建設才能縮小城鄉差距。台中市政府為兼顧都市發展紋理與居住品質，不斷籌措財源持續推動各項建設以完善市政規劃，尤以市府提報之提升道路品質計畫所需建設經費龐大，惟地方財源不足，內政部、交通部公路總局應就地方提案需求研議補助之，以促進地方整體發展及區域平衡。	本決議本署非主政機關。
(二一)	苗栗縣政府5年多前爆發財政危機，經接受中央財政控管，積極研提各項開源節流措施並緊縮預算規模下減債有成，惟縣府常因自籌財源比率低、補助款依存度高而無法順利推動公共建設，導致區域及城鄉發展差距不均擴大。尤以縣內諸多公有建築物老舊狹小，甚至部分建築(例如卓蘭鎮公所、大湖鄉公所、苗栗縣警察局)就算進行耐震補強都已不具效益，面對民眾洽公並無法提供良好服務品質，卻受限財政缺口而無法重建。為提升服務品質、縮小城鄉差距，縣府仍努力籌措財源持續推動公有危險建築重建，惟地方財源不足，是以，針對縣府提報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之提案，建議中央就地方需求研議補助之，澈底解決作業所需空間不足之問題，進一步提升服務縣民實效。	本決議本署非主政機關。
(二二)	新北市提報城鄉建設相關計畫共計58案，總經費496億2,820萬元，其中須中央補助經費256億1,130萬元，由於新北市升格後，陸續推動重大建設，加以台北市高房價擠壓下，拉動鄰近縣市人口遷入新北市交通便利、新興重劃區移動，例如商業發達的林口區，而淡水新市鎮開發、輕軌營運亦帶動周邊區域發展，進而在少子化時期下，新北市人口反逆勢成長。有鑑於人口密集所產生的龐大複雜之都市活動，公共工程建設需求大增，為持續推動各項重大建設與完善政策，所需建設經費龐大，惟地方財源不足，建議中央應就地方提案需求研議補助	本決議本署非主政機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之，以促進地方整體發展及區域平衡。	
(二三)	為加速污水下水道之建置提升水環境品質，爰建請內政部營建署研議檢討修正「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建請中央調整補助比例調降之條件」。	本決議本署非主政機關。
(二四)	有鑑於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的經費全數舉債支應，且該計畫的目標寫明「打造未來30年國家發展需要的基礎建設，因應氣候變遷，促進台灣經濟、能源、交通轉型」，代表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應以2050年的遠見來做規劃，但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卻沒有針對氣候變遷提出調適、減緩等措施，反而在城鄉建設中編列96億元用來設停車場、100億元花在闢建道路，更是偏厚汽車使用者，有變相鼓勵民眾使用私人運具之情形，可能導致運輸排碳增加，與綠色運輸背道而馳。爰未來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4期特別預算案籌編作業，針對停車場與道路闢建工程應落實可行性評估和財務評估。	本決議本署非主政機關。
(二五)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目標是要打造未來30年國家發展需要的基礎建設，建構安全便捷的軌道系統，該目的也是要加强區域均衡的城鄉發展，縮短城鄉差距，鑑於嘉義市鐵路高架化總工程經費238.98億元需自籌38.33億元配合款，宜蘭鐵路高架化總工程經費252.09億元地方配合款54億元，彰化鐵路高架化總工程經費399.46億元，需自籌89.26億元，雲林縣斗六市區鐵路立體化總工程經費115億元，地方配合款26.3億元，然面對如此龐大之配合款，多數縣市恐都無法支應。 台灣鐵道建設應有整體規劃，要有環島鐵路網，過去是中央主導，依地方財政等級不同，需要支付相關配合款，但要打造全台鐵路網、鐵路高架化，對地方財政負擔很重，過去很多軌道建設都是中央百分百負擔，現在地方需籌措配合款，動輒數十億至上百億元，不能因為地方政府財政無法負擔，導致建設無法推動，反而讓城鄉差距更大。為讓財政困難縣市，諸如雲林縣等，相關配合經費，中央必須有所考量，爰此，建議行政院及中央執行機關應衡量城鄉發展、軌道建設，以合理分配預算，亦考量地方政府財政狀況與配合經費的支出能力，	本決議本署非主政機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研議合理調配或免予配合經費，以利台灣鐵道發展以及推動。	
(五)	<p>第2款 行政院主管： 第1項 行政院</p> <p>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自第1期推動至今，數位經濟持續新編多項新興計畫，以符合政府計畫方針、科技演變。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呼應蔡總統推動「高階製造中心、半導體先進製程中心、高科技研發中心」，更全力衝刺5G、AI、AIoT、半導體等重點產業。</p> <p>高雄市從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特別預算爭取體感科技至今，成果顯著，高雄市體感應用家數從106年37家，成長到109年9月300家；高雄市體感產值也從106年7.6億元成長四倍，來到108年38.3億元。目前高雄市將亞洲新灣區打造成全國最大新創試驗場域、國家級新創園區，也將產業定位為5G、AIoT，相關計畫包括軟硬體也於109年12月7日、12月18日，由行政院副院長沈榮津統籌分工、預算；高雄市也成功吸引包括國內外知名之平台商(10家)、應用商(38家)、系統商(28家)、創新產商(38家)，共114家廠商，民間能量及投資意願相當龐大。國家積極推動5G、AIoT，高雄市作為南台灣第一大都會積極帶頭，民間也陸續投入高雄亞洲新灣區之際，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於「數位建設」共編列444億元，其中包括：產業數位轉型(106億元，包含大量AI、半導體晶片計畫)、基礎建設環境(53億元，包含大量網路服務與運算雲端)、數位人才淬煉(13億元，投入在科技人才、AI人才等)、5G基礎公共建設(173億元，包括5G及物聯網等經費)，中央編列龐大預算，應積極詢洽高雄市需求，並投入具體前瞻預算資源予以支持。</p>	<p>本署業於109年12月3日以環署資字第1091202874號函復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函復核定高雄市與本署合辦「110-111年度高雄市精進空品感測器物聯網發展計畫」，本署分攤合辦經費2,160萬元。</p> <p>二、本署已於前瞻基礎建設第3期經費編列購置聲音照相科技執法設備，並於111年提供2台聲音照相設備給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使用以遏止車輛噪音。</p>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	<p>第11款 環境保護署主管： 第1項 環境保護署</p> <p>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第2目「數位建設」第1節「建構開放政府及智慧城鄉服務」項下「民生公共物聯網數據應用及產業開展計畫—智聯網—跨世代環境治理計畫」，編列預算3億7,113萬4千元。然而截至目前，前2期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中，校園、社區場域實證之感測器僅資料彙整至民生公共物聯網之資料平台，尚未呈現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氣網上。校園感測器及工廠感測器皆為前瞻計畫的支出項目，應同樣公開於空氣網站，讓民眾得以多了解政府政策。爰凍結該項預算2,100萬元，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前述資料彙整公開於空氣網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署業於110年3月10日以環署資字第1101029155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並經該院於111年11月25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4236號函復本署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為增進前瞻計畫整體效益，本署依據委員建議於110年1月期間開始介接校園感測器原始資料來源並於本署空氣網開放民眾查詢，經多次測試目前已穩定運作。</p> <p>二、為便於民眾查詢，空氣網提供72小時歷史數據回溯及數據折線圖等功能，以利觀察多面向感測器數據，提供污染追蹤參考。</p>
(二)	<p>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第1目「水環境建設—水與發展」計畫中，「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削減集水區生活與農業污染及監測護水計畫」編列1億元。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為改善水庫集水區水體水質，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針對水庫集水區範圍內未有公共下水道系統之分散聚落，預計在第2期特別預算期間(108至109年度)設置合併式淨化槽或農業低衝擊開發設施55處。惟截至109年7月止，距第2期特別預算屆期僅剩5個月，其預計設置之淨化水質設施，僅達成33處，尚有22處待設置，恐影響第3期特別預算30處設置目標之達成，爰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改善方案書面報告。</p>	<p>本署業於110年3月9日以環署水字第1101030770號函復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統計至111年12月底已核定辦理案件，共設置110處淨化水質設施，已符合預期累計目標值100處。</p> <p>二、每週召開前瞻基礎計畫預算執行檢討會議，追蹤檢討各項補助計畫執行進度(含工程執行進度)，如有落後情事將督導地方加速辦理，以符預算執行進度與設施設置目標。</p>
(三)	<p>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環境保護支出—水環境建設—水與發展」項下「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削減集水區生活與農業污染及監測護水計畫」編列1億元。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為改善水庫集水區水體水質，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針對水庫集水區範圍內未有公共下水道系統之分散聚落，預計在第2期特別預算期間(108至109年度)設置合併式淨化槽或農業</p>	<p>本署業於110年4月21日以環署水字第1101049691號函復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統計至111年12月底已核定辦理案件，共設置110處淨化水質設施，已符合預期累計目標值100處。</p> <p>二、每週召開前瞻基礎計畫預算執行檢討會議，追蹤檢討各項補助計畫執行進度(含工程執行進度)，如有落後情事將</p>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低衝擊開發設施55處。惟截至109年7月止，距第2期特別預算屆期僅剩5個月，其預計設置之淨化水質設施，僅達成33處，尚有22處待設置，恐影響第3期特別預算30處設置目標之達成，爰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檢討書面報告。	督導地方加速辦理，以符預算執行進度與設施設置目標。
(四)	<p>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第1目「水環境建設—水與環境」編列4億元，本計畫為「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水質改善及污水設施」，係辦理水體污染削減及水質改善管理工作等所需經費。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2期(108至109年度)特別預算編列預算41億元。截至109年度7月止，累計執行22億1,201萬8千元，占累計預算分配數28億5,850萬5千元之77.38%，惟占第2期特別預算數53.95%，主要原因係部分縣市之多區域型廠商施工能量不足，故選擇投標利潤高或容易施作之標案，導致部分工程發包多次流標，恐影響河川水質改善預期效益。再者，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歷年補助現地處理設施百餘處，容有部分設施日處理水量及污染削減量不及設計值，亦有部分設施後續維護經費不足、截流設施停止運轉，以及人工濕地設計不當等情事。爰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檢討書面報告。</p>	<p>本署業於110年3月9日以環署水字第1101030831號函復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本署為改善相關情形已積極督促地方政府，相關作為：</p> <p>(一) 督導地方政府檢討流標原因並評估是否修正招標公告內容，儘速重新上網公告並完成決標發包。</p> <p>(二) 檢討及追蹤各項補助計畫執行進度，本署每週持續召開前瞻基礎計畫預算執行會議，加速預算執行進度；針對案件進度落後或流標情形，本署召開會議請地方政府說明辦理情形及進度，督促其加速完成招標。</p> <p>二、本署每年皆督導已完成設置現地處理設施操作維護，查有缺失即給予改善建議。部分現地處理設施因近年陸續完成家戶納管，爰有操作處理水量不足情形，以縣市案件補助之工程預算，本署積極協助地方政府辦理規劃設計審核作業，未來將督導地方政府應將家戶納管情形及期程與可能減少污水量納入考量，避免過量設計情形。</p>
(五)	<p>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品質感測物聯網發展布建及執法應用計畫」原定布建1萬0,200點空氣品質感測器，但108年底止，於15個縣市累計布建7,000點後，因預算遭刪而無增建計畫。在「智聯網-跨世代環境治理計畫(110至114年度)」，年度主要績效目標值空氣品質感測器精緻化累計數量停留在7,000個，並編列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110至111年度)特別預算予以精緻化(優化)。</p> <p>然據108年度審計部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指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與各地方政府合力布建空氣品質感</p>	<p>本署業於110年9月13日以環署資字第1101122353號函復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本署與彰化縣、雲林縣環境保護局(以下簡稱環保局)於108年至109年期間合辦布建空污感測器，分別布建300點及550點。今(110)年彰化縣環保局已於2月完成增設200點感測器；雲林縣環保局於7月底規劃新增100點感測器布建，預計11月底前完成，布設於六輕工業區及其下風處共計有96點感測器。</p>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測器，有助於空氣污染稽查智慧執法應用，惟部分地方政府間有未於規定期限內提送空氣品質感測物聯網前置作業及布建細部規劃書，影響整體布建進度，且運用感測資訊辦理稽查比率偏低，均待檢討改進。」經查空氣網發現，空氣品質感測器在彰化布建密度偏低、雲林在六輕周圍幾乎未布建，在彰雲地區宜再加強增布。爰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研議將部分預算用於增設空氣品質感測器於彰雲地區(至少各100點)，請於六輕工業區研議增設至少50點，提出提升運用感測資訊辦理稽查比率與目標值，以利歷年監測資訊大數據分析。	二、運用感測資訊執行成果統計至110年7月底，彰化縣共稽查408件次、告發28件次、告發金額221萬元。雲林縣共稽查573件次、告發15件次、告發金額751萬元，顯示空污感測器對空氣污染行為的稽查應用有顯著成果。
(六)	據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規劃106至109年逐步布建1萬0,200點空氣品質感測器，以建構全國空氣品質感測物聯網，並透過感測器品保品管制度、布建前感測器一致性比對、感測數據資料平臺、大數據分析模式，來達到智慧稽查應用。感測數據亦能提供民眾在地即時貼身的空氣品質資訊。次查新北市政府於109年10月15日向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出「空氣品質感測物聯網維運管理計畫」，該計畫欲分析感測點數據尋找熱區，應用於空氣品質管制及環保稽查。惟地方財政困難，爰建請中央政府補助新北市政府進行「空氣品質感測物聯網維運管理計畫」，以利新北市政府執行空氣品質感測維護運行作業，加強空氣品質污染稽查效率。	本署遵照辦理，說明如下： 本署於109年11月16日環署資字第1091191354G號函復核定新北市與本署合辦「110-111年度新北市精進空品感測器物聯網發展計畫」，本署分攤合辦經費1,280萬元。
(七)	據查淡水河本流五股坑溪經常為水質不佳河段，更常有不肖廠商濫倒廢水，污染河川等事宜。新北市政府為解決上述問題，預計辦理「水體環境品質物聯網建構計畫」，包括重點河段建置水質自動連續監測設施，藉由遠端連線回傳監測資訊，快速掌握河川現況，以建置水質大數據資料庫，結合地理資訊系統及許可管制資料，掌握重要支流排水之水質變化趨勢，進而強化污染查緝及削減管制策略推動。 「水體環境品質物聯網建構計畫」預計於五股坑溪俊成橋、五股坑溪籠鈎路口、五股坑溪成泰路2段197巷、忠孝大橋等水質不佳河段位置設置水質自動連續監測設施。惟地方財政困難，爰建請中央政府補助新北市政府進行「水體環境品質物聯網建構計畫」，以利新北市	本署遵照辦理，說明如下： 本署於109年7月9日環署資字第1090051847A號函復核定新北市與本署合辦計畫，本署分攤合辦經費136萬元，並於110年至111年協助新北市稽查布建水質感測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政府協助五股坑溪等水質不佳河川建置水質數據資料庫，並及時掌握污染資訊，強化污染查緝。	
(八)	<p>為辦理新北市中央管、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清除河面之漂流物、垃圾、死魚等廢棄物，恢復乾淨河川，新北市政府規劃「110年度新北市全國水環境清淨河面計畫」，並預計定期巡檢各河川及排入河川之區域排水，發現河川及排水河面有漂流物、垃圾、死魚、雜草及布袋蓮廢棄物時，立即清除處理，並迅速處理民眾陳情或通報等。</p> <p>查蘆洲、五股地區許多河川經常會有河面廢棄物等問題，為解決上述問題，新北市政府向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爭取「110年度新北市全國水環境清淨河面計畫」乙案納入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惟地方財政困難，爰建請中央政府補助新北市政府進行「110年度新北市全國水環境清淨河面計畫」，以利新北市政府清除河面漂流物、垃圾、死魚、布袋蓮及雜草等，使河面清淨；並即時清除傾倒於河面的廢棄物，防止污染擴大。</p>	<p>本署遵照辦理，說明如下： 本署於109年12月25日環署水字第1091217584號函復核定補助新北市政府辦理「110年度新北市全國水環境清淨河面計畫」總經費528萬5,000元，本署補助318萬5,000元在案，協助該府辦理淡水河及磺溪之河川區域河面漂流物、低灘環境整頓（含疏伐）及廢棄物清理工作。</p>
(九)	<p>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第1目「水環境建設」第1節「水與發展」預算編列1億5,000萬元，凍結100萬元，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署業於110年4月23日以環署水字第1101050520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並經該院於111年11月25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4236號函復本署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點源污染削減設施設置案件數</p> <p>(一)統計至111年12月底已核定辦理案件，共設置110處淨化水質設施，已符合預期累計目標值100處。</p> <p>(二)每週召開前瞻基礎計畫預算執行檢討會議，追蹤檢討各項補助計畫執行進度（含工程執行進度），如有落後情事將督導地方加速辦理，以符預算執行進度與設施設置目標</p> <p>二、部分工程發生多次流標情事；補助地方政府設置現地處理設施百餘處，查有部分設施日處理水量及污染削減量不及設計值，應加強管控作為。</p> <p>(一)督導地方政府檢討流標原因並評</p>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估是否修正招標公告內容，儘速重新上網公告並完成決標發包。</p> <p>(二) 檢討及追蹤各項補助計畫執行進度，本署每週持續召開前瞻基礎計畫預算執行會議，加速預算執行進度；針對案件進度落後或流標情形，本署召開會議請地方政府說明辦理情形及進度，督促其加速完成招標。</p> <p>(三) 本署每年皆督導已完成設置現地處理設施操作維護，查有缺失即給予改善建議。部分現地處理設施因近年陸續完成家戶納管，爰有操作處理水量不足情形，以縣市案件補助之工程預算，本署積極協助地方政府辦理規劃設計審核作業，未來將督導地方政府應將家戶納管情形及期程與可能減少污水量納入考量，避免過量設計情形。</p>
(十)	<p>有鑑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編列「數位建設-建構開放政府及智慧城鄉服務」預算3億7,113萬4千元，計畫辦理感測點最適化升級及應用、感測數據系統整合及移動感測物聯網，以及建置寧靜區聲音辨識及智慧環境感測等環境執法所需經費。惟查在子計畫落實上，尚明確缺乏對北海岸地區淡海新市鎮以及林口新市鎮等，在環境執法上之科技布建，實顯為預算推展上待改進之處，爰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研議改善措施，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執行成效。</p>	<p>本署業於110年4月21日以環署資字1101045327號函以及110年4月28日環署資字第1101052728號函復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本署與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合辦「環境品質感測物聯網發展布建及執法應用計畫」，於新北市各行政區布建工業感測點、交通感測點及社區感測點，其中林口區布建54點，淡水區布建14點。</p> <p>二、感測執行成果：</p> <p>(一) 淡水區感測資料顯示，細懸浮微粒(PM2.5)異常高值(熱區)主要發生在馬偕紀念醫院及淡水國小周遭，與民眾陳情餐飲油煙問題相吻合，該局已勸導當地商家加裝空污防制設備或加強防制設備操作及管理。</p> <p>(二) 林口區統計截至110年2月底，共計裁罰3家次，金額為30萬元，包括2件露天燃燒案件及1件未取得許可命停工案件，本署亦持續提供感測器分析成果，提供該局稽查參考。</p>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一)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水環境工程總預算2,500億餘元，其中目的除了減少水患之外，也應有改善水質之成效。經查我國尚未全面針對民生用水取水口附近的環境進行環境監測，恐難以確保國人民生、農業用水之品質。爰建議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可利用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全面針對民生、農業用水取水口附近之地面、地下水質進行監測，確保國人水質安全與未來劃設相關保護區之科學依據。	本署遵照辦理，說明如下： 本署自91年起統籌辦理全國環境水質監測工作，已建立長期水質變化資料庫，包含54條流域、51座水庫及463口區域性地下水監測井，詳細監測結果均定期上網公告，可上全國環境水質監測資訊網查詢，網址： https://wq.epa.gov.tw/ 。
(十二)	灌排不分離造成工業污水污染農田危及國人糧食安全之弊病，已是多年沉痾，恐是近日部分稻米重金屬含量超過嬰幼兒副食品重金屬標準之肇因之一。雖然過去相關治水預算均要求主管單位應積極進行灌排分離之改善工程，然而隨著縣市政府消極處理農地違章工廠、縣市國土計畫以土地開發為導向，導致仍有許多農地未來仍會面對工業污水之問題。爰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農村社區、環境組織購置簡易農業水質導電度監測儀器，促進社區可隨時監測、保護農業水質，守護國人糧食安全。	本署遵照辦理，說明如下： 為保護農地土壤及推動水質感測器跨機關應用，本處與農田水利署合作，109年至110年於彰化縣及高雄市灌溉渠道進行兩處區域示範應用，及111年賡續於上四湖分渠、新圳、頭汴圳、大突寮圳、番雅溝及新埤舊圳進行水質感測物聯網示範布設監測作業，破獲嘉興小排六下游點位之上游金屬表面處理業者繞流排放酸性廢水，依違反水污染防治法行政裁處993萬6千元，不法利得285萬元。
(十三)	我國地狹人稠，廢棄物處置場所難以選址，因而時常挑選於郊山或是海濱區域，然而我國地震頻繁、斷層密布、極端氣候等因素，位於集水區的山區設置廢棄物處置場所，若保養不當、在遇到極端的天候與地質事件，極有可能污染滲漏危及國人水質。建議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檢視位於山坡地集水區掩埋場之現況，並針對有污染之虞之掩埋場加強地下水監測，於自來水保護區之掩埋場應全面進行地下水監測。	本署遵照辦理，說明如下： 一、為強化掩埋場管理，預防掩埋處理對於鄰近區域環境之影響，已於110年2月22日修正公告「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及「一般廢棄物回收清除處理辦法」第30、31條及新增第32條，新增掩埋場「阻水設施」及「環境監測」管理規範，以避免或防範環境污染之疑慮。 二、本署於110至111年間針對300場針對公有掩埋場上下游既有監測井進行監測井功能調查及輔導，並依據位於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等環境敏感區域篩選25場掩埋場（含山域掩埋場、陸域掩埋場及海域掩埋場）進行地下水質抽驗，下游井管制項目如重金屬、硝酸鹽氮等皆未超過管制標準。 三、本署已掌握全國25場事業廢棄物掩埋場（17場已封場、8場營運中），其所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至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在區位經比對「水庫集水區暨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查詢系統」之圖層，皆未於水庫集水區、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及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及取用水口一定距離等相關用水敏感區位。於110年已針對14場已封場掩埋場進行地下水之採樣檢測，其檢測結果符合上述設施標準之規定。</p>

主辦會計人員：鍾美娟

機關長官：張子敬